

聖約翰科技大學 民生與設計學院 多媒體設計系

106 學年度入學

畢業條件

日期：106 年 03 月 16 製

部別：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日間部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進修部		學制：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四技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二技		
畢業總學分	134		備註	
A：必修學分數 (A=A1+A2+A3)	83	A1：專業必修學分數	55	
		A2：共同科目	14	
		A3：通識學分數	14	
B：選修學分數 (B=B1+B2)	51	B1：專業選修學分數	至少 39 學分	
		B2：外系選修學分數	至多 12 學分	
<small>民生與設計學院學生跨系選修之專業學分數至多 12 學分，條件如下： (1)限他系專業課程，不得採計通識課程學分。 (2)跨院選修至多 6 學分。</small>				
修業期限	依本校學則相關規定辦理。			
修讀輔系規定	須修滿本系專業科目 24 學分(含)以上，其中專業必修學分數須佔一半以上。			
修讀雙主修規定	依本校學則相關規定辦理。			
畢業門檻	完成下列門檻	專業實務	輔導措施(課程配合)	補救措施
	外文能力	參加外國語文檢定，報考種類及通過分數如下所列之一： 1.外國語文初級(含)以上檢定通過； 2.多益(TOEIC)測驗達 320 分(含)以上； 3.其他專業外文機構(由本系審核通過)舉辦的測驗，通過相當上述檢定程度。	1.開設「一年英文」課程 2.開設「專業英文」課程 3.開設「職場外語」課程	在校期間，報名參加全民英檢、多益、托福測驗等外國語文檢定考試，至少達一次；未達規定標準者，須檢附一次未通過成績單，得以加修「職場外語」課程及格抵免之，且上述之學分不得併入畢業學分計算。
	專業證照	取得本系制定「提升學生就業力之檢定證照表」符合下列任一項之專業證照 1.第 2 級(含)以上證照一張； 2.第 3 級證照兩張。	1.一至四年級均有開設檢定相關課程，協助學生考取證照。 2.視同學之證照考取狀況，不定期開授證照輔導班。	在校期間，曾至少參與本系認列之專業證照種類檢定 1 次，而未通過者(應檢附到考證明及成績單)得准予加修本系「多媒體專業證照」課程抵免之，且上述之課程不得併入畢業學分計算。
	競賽	取得本系制定「提升學生競爭力之競賽點數表」總點數 10 點(含)以上。	1.開設「專題製作」課程，呈現專業、參與各項競賽； 2.開設「作品集製作」課程，總結所學、彙集成冊，以利求職； 3.系網頁隨時公告國內外相關競賽活動。	未達參賽點數 10 點者，需滿足下列條件之一，方能畢業： 1.額外加修 1 門專業選修課程； 2.額外製作全國性競賽作品一件，經系務會議通過者。

製表人

系主任

院長

系務會議 108 年 06 月 06 日通過

院務會議 000 年 00 月 00 日通過

教務會議 000 年 00 月 00 日通過